

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嘉澳环保

编号：2016-041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1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关于对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停止子公司总经理任职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59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详见公司2017年5月19日披露的《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于2017年5月23日前就相关事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就《问询函》所提问题进行逐项落实。目前，公司正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组织回复内容，尚有个别问题的回复需进一步补充与完善，公司无法在2017年5月23日前完成相关工作并披露回复公告。因此，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问询函》，公司将加快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预计回复公告时间不晚于2017年5月25日。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23日